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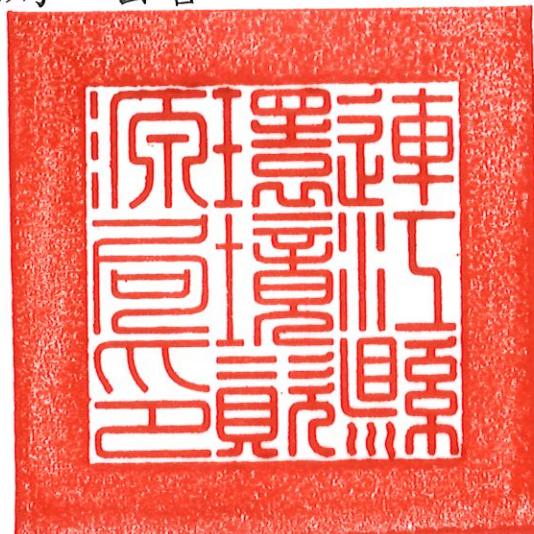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10003755號

附件：

裝

訂

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南竿鄉廢棄車輛3輛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50，查報日期：111年4月26日，廠牌：山葉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仁愛村皇亞餐廳右側道路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54，查報日期：111年4月26日，廠牌：三陽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仁愛村(地下停車場B1)。
- 三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759，查報日期：111年4月26日，廠牌：光陽，顏色：銀，車種：機車，牌照號碼：無，查報地點：南竿鄉清水村96-1號右側道路前。
- 四、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1年6月25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長張壽華